

证券代码：601100

证券简称：恒立液压

公告编号：临2018-024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8日以现场送达形式发出，并于2018年12月18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苏娅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现场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控股股东转让全资孙公司73%股权暨与其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18日